

齐鲁文物

山东博物馆 编

第3辑

科学出版社



齊魯文物

(第3輯)

山東博物館 編

科學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山东博物馆主编的具有齐鲁地域特色的文博专业学术文集,研究内容涵盖历史与文物、宣传教育、文物保护、展览陈列等博物馆学及古生物学领域,共收录文章 37 篇,其中“宣传教育”为山东博物馆宣教会议成果,另外,“汉画研究”和“佛教艺术与考古”为 2011 年度佛教造像学术研讨会、2012 年度汉画学术研讨会提交的部分论文;其他兼顾博物馆学其他领域,其中既有古生物学研究,也有文物保护的科研成果,尤其是信息化方面,为博物馆数字化进行了探索。

本书可供从事博物馆学、考古学、历史学、美术学研究者及大专院校相关专业师生参考、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齐鲁文物.第3辑/山东博物馆编.一北京:科学出版社,2014.8
ISBN 978-7-03-041688-9

I. ①齐… II. ①山… III. ①文物工作-山东省-文集 ②博物馆-工作-山东省-文集 IV. ①G269.275.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96274号

责任编辑:李 茜/责任校对:蒋 萍

责任印制:赵德静/封面设计:北京美光制版有限公司

封面题字:陈梗桥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cp.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4 年 9 月第 一 版 开本:787×1092 1/16

201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22 3/4 插页:2

字数:562 000

定价:11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齐鲁文物》(第3辑)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郭思克

副主任 王 斌 杨 波 王之厚 卢朝晖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 芹 于秋伟 王金环 王勇军

左 晶 边 琦 孙承凯 张德友

张德群 郑 捷 姜惠梅

主 编 杨 波

副主编 于秋伟 肖贵田 庄英博

编 辑 周浩然 井 娟 李 宁 高 震

徐 波

目 录

历史与文物

济南地区北辛—大汶口文化浅析·····	王秀伟 何德亮 (1)
王权与族权的博弈——以商周时期宫殿宗庙建筑为中心·····	李 栋 (10)
从馆藏洛庄汉墓青铜器看西汉初年山东诸侯王国与地方经济·····	布明虎 (24)
北宋李祈墓志及相关问题初考·····	赵 金 (32)
山东梁山明代木船出土韩瓶功用之探析·····	汤 铭 (39)
山东昌邑明代邢妻孙氏墓志铭考·····	刘洪波 (47)
《槎河山庄图》考证及私塾别墅对朝政影响的探析·····	鲍艳因 (52)
山东章丘清代木刻印刷雕板的整理·····	曲世广 李 芳 宁述鹏 (71)
王献唐与聊城海源阁遗物·····	徐 战 (104)
探析胶东抗战报刊《群力报》·····	李 娉 李林翰 (115)

宣传教育

论我国博物馆教育发展的新趋势和新热点·····	丁福利 (129)
试论博物馆如何有效开展中小学生国学教育·····	林声哲 吴 镒 (135)
浅议博物馆的社会教育品牌·····	高 震 (142)
高校博物馆志愿者队伍建设与大学生素质教育·····	钱益汇 袁广阔 史明文 (147)
开拓创新 和谐发展——新形势下博物馆讲解的管理模式与观众服务·····	王 平 (154)
通史类展览讲解工作的新探索——以“山东历史文化展”为例·····	蒋 彬 (159)
博物馆观众留言量化研究——以山东博物馆为例·····	席 丽 (164)
博物馆展览的宣传推广策略与实践探索——以“斯文在兹——孔府旧藏服饰特展”为例 ·····	练 洁 (173)

汉画研究

汉代辟邪驱疫画像探讨·····	黄剑华 (183)
四川新津出土汉画像研究综述·····	颜 斌 (207)
嘉祥安国祠堂题记识读·····	张广存 (221)

试论胶东地区汉代墓葬形制·····	闫 勇 许盟刚 刁 鹏 阎 虹 (232)
山东邹城汉代石椁画像墓初探·····	郑建芳 (250)
山东济阳县杨栏口村汉画石像墓·····	熊建平 (255)
山东东平石马汉画像石墓·····	杨 浩 (262)
山东青州邵庄镇猫山工业园工地发现一座汉代石椁墓·····	李宝垒 (268)

佛教艺术与考古

济宁市博物馆藏五尊佛教造像·····	胡 冰 李 梦 (274)
徂徕山光化寺及其周围的佛教遗存·····	毕玉梅 马建飞 梁 青 (278)
唐宋罗汉造像世俗相原因探析·····	胡秋莉 (286)
对深化中国佛教人文考古观的初步思考·····	李 明 (295)
浅议中国画线描在考古绘图中的运用·····	朱 华 (302)

自然生物

安徽巢湖二叠系一种似海胆化石的泥质结核成因及其地质意义·····	刘立群 孙 强 李守军 姜 星 (309)
长江口大型底栖动物次级生产力的研究·····	刘 勇 (313)

文物保护

垦利县博物馆馆藏书画修复及相关问题探讨·····	张 兴 (325)
青铜器锈蚀调查分析及其保护研究·····	崔丽娟 (331)

信息化

数字博物馆与信息化服务研究·····	卢 民 (340)
--------------------	-----------

陈列展览

“玉润东方——大汶口—龙山·良渚玉器文化展”策展札记·····	周浩然 (347)
---------------------------------	-----------

济南地区北辛—大汶口文化浅析

王秀伟 何德亮

(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摘要: 济南位于山东省中西部,地势南高北低,地形复杂多样,兼有山地丘陵与平原低地。境内河流较多,河流两岸的台地和高地上分布着众多的古文化遗址。这些古文化遗址时代编年序列清楚,发展谱系一脉相承,已经初步建立起了后李文化、北辛文化、大汶口文化和山东龙山文化的发展序列。本文主要就该地区北辛文化与大汶口文化谈点初步认识。

关键词: 济南地区 北辛文化 大汶口文化

北辛文化是由后李文化发展而来的,因首先发现在滕县(现滕州市)北辛遗址而得名^[1]。该文化的发现和确立,是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的重大收获之一,它不仅为大汶口文化找到了源头,而且将山东新石器文化提前了一个大的发展阶段,因而具有十分重要的学术价值。

20世纪60年代,北辛文化遗存就曾在济南西郊田家庄遗址有所发现^[2]。目前,这类文化遗址发现较多,主要有济南田家庄、长清张官、章丘王官、董东村等遗址。经过正式田野考古发掘的主要是张官遗址^[3]。该遗址的发掘,对于深入研究北辛文化的面貌特征以及与周围地区同时期文化关系提供了重要资料。

张官遗址位于归德镇张官村北侧,南大沙河由东南向西北流经东北侧。遗址南北宽150米,东西长200米,面积约3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厚1.5米左右。1999年10月,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与济南市文物管理处、长清区文化局联合对该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发掘面积125平方米。文化堆积共分为7层,其中5~7层为北辛文化遗存,绝对年代距今7500年~7000年。发掘中共清理北辛文化时期的灰坑6个,获得一批陶制品、石块以及少量兽骨、炭化植物果实等遗物。完整或基本复原的陶器20余件。主要器类有釜、鼎、小口双耳罐、盆、碗、钵等。

陶器质地可分为有掺和料和无掺和料两类。掺和料有以石英岩为主的砂粒、云母片和植物茎秆三类组成,后二者数量极少。夹砂陶又分为两种,一种分选较好,粒径

大小均匀;另一种粒径大小不一,显然没有进一步的分选。有掺和料的陶器外表多为素面,烧成颜色以褐色为基调,往往一件器物呈多种颜色,同一件陶器上面常见红色、黄褐色、红褐色、灰褐色、黑褐色和灰色等多种色泽。这种现象,有些系烧制过程中氧化不够充分造成的,有些则是因充作饮煮器,经过多次火烧后而出现的。其内壁尤其口沿部位,可能经过渗碳处理,往往呈黑色或灰黑色。器壁内外多涂抹一层陶衣。表面光滑,部分经过磨光处理。腹部多有简单的纹饰,主要纹饰有附加堆纹、点状堆纹、指甲纹、乳丁纹、刻划纹、剔刺纹、戳印圆圈纹等,其中以点状堆纹最具特色。附加堆纹均较细窄,可分短条堆纹、长条堆纹,其上部按压成锯齿状。器型种类较少,仅有釜、鼎和盆,及与釜、鼎配合使用的器盖。釜型类别比较复杂,但多系卷沿;鼎类较多,可分为钵形鼎、釜形鼎、罐形鼎、孟形鼎几种。釜口沿下多饰成组的剔刺指甲纹、短泥条长条堆纹。鼎口沿下多饰长条堆纹与点堆纹相结合的条带状装饰,鼎足上端与口沿下纹饰多红点状堆纹相结合,较为美观。

陶器中无掺和料的陶土均经过淘洗,因而陶质比较细腻。烧成颜色多数不纯正,主要分为红色、红褐色、黑色、灰黑色和灰色等,器表一般为素面。器型种类有碗、钵、带耳壶等;钵和碗多呈黑色和灰黑色,部分器物表面经过磨光。底部多见假矮圈足。带耳壶表面呈红色、红黄色和黄褐色等。

制作工艺均为手制,除鼎足制作特殊外,全部采用泥条盘筑法制成。部分釜、鼎、带耳壶的陶片断茬处,可见泥条首尾相接的痕迹,内壁有明显的泥条,泥条之间未经涂抹,空隙明显。大型鼎、釜、壶等先做上、下两部分,然后再进行拼接。带耳壶底部与腹壁系套接而成,由于粘接不牢固,往往断开。器物修整一是拍打成形,器壁内部有清晰的垫窝与指印痕。另外一种做法就是所谓的“刮抹法”,个别器物内壁和外表均残留“篦纹”,这种篦纹,应是刮抹后留下的痕迹。器壁厚薄不均匀,同一件器物的部位厚度相差较大。有的部位厚达2厘米,有的部位仅0.3厘米。鼎足的制作是先把泥团搓成短柱状,待干硬以后,再以其为芯,外包泥片。由于粘接不好,芯柱往往从鼎足上分离出来。

张官遗址陶器和石器的制作工艺水平,反映了北辛文化时期当时手工业生产的一种普遍规律,陶器的制作技术工艺比较原始,生产水平也不高;而且多为手工制作,一般采用泥条盘筑法,器类较少,器形简单,生产制作技术还处在早期阶段。石器制作多使用打制和琢制,磨制技术开始使用,并在不断向前发展。

这一时期的农业生产工具,从砍伐用的石斧到松土翻地的石铲,从收割用的石镰、石刀到粮食加工用的石磨盘、石磨棒等,应有尽有,反映出当时先民的日常生活还是丰富多彩的。由于耕地面积的不断扩大,人们就得利用石斧来砍伐树木,取得可耕的土地。不论新开辟的或原有的耕地,都用石铲来翻松土地。从石铲上留下的使用痕迹观察,石铲入土的深度有7厘米左右。能翻7厘米深的土地,证明北辛文化遗址的居民已脱离了刀耕火种的农业生产阶段,进入锄耕农业阶段。锄耕农业的出现,把原

始农业生产推进到了一个新的水平^[4]。尽管如此,渔猎、采集和捕捞仍然是当地先民们经济生活的一个重要来源。

由于社会生产力水平比较低下,居民的物质生活水平还不富裕,除满足日常生活之外所剩余的产品也不多,因而这一时期还没有出现贫富分化现象,其社会关系人人都是平等、自由的,人们过着没有剥削、没有压迫的原始共产主义生活,其社会形态属于繁荣的母系氏族社会发展阶段。

考古资料证实:北辛文化是在后李文化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两者的分布范围重叠,年代前后相继,文化内涵上又存在着一定的内在联系^[5]。

首先,在分布范围上,两者之间存在明显的规律性,就目前的考古发现而言,后李文化和北辛文化遗址,重叠分布于泰山北侧的山前平原地带。有的两种文化发现在同一遗址,上、下层互相叠压,多数则是相互交错分布,其规律是,后李文化的遗址位置偏南,居于近山一侧,而北辛文化遗址则偏北,呈现出向平原地带拓展的趋势。如邹平孙家遗址和苑城西南遗址,章丘小荆山遗址和王官遗址,西河遗址和董东遗址等,距离近者只有几千米,远者也不过一二十千米。这种现象当非巧合,应与人类征服自然的能力不断提高和自然环境的变迁有一定关系。

其次,在文化面貌上,两者也有许多相似之处,石器种类和器物组合接近,大都有大型石铲和无足石磨盘等;骨器都相当发达;陶器多为各种不纯正的褐色陶,制作技术均为手制,器表装饰都比较流行附加堆纹以及乳足器,支脚数量较多等。在制陶工艺上,后李文化时期尚未掌握陶土淘洗技术,故不见泥质陶器的出现,但北辛文化时期已经掌握陶土淘洗技术,因而开始使用泥质陶器,但泥质陶器的数量明显少于夹砂陶器。

陶器制作工艺方面,后李文化时期的制陶技术,主要采用模制和泥圈套接工艺,而北辛文化时期制陶则以泥条盘筑为主。在器物组合方面,北辛文化与后李文化之间也存在着明显的承袭关系。如石器中的磨盘、陶器中的釜形鼎、筒形圜底釜、盆形圜底釜、圜底罐、乳足器、牛角形支脚等,都反映出两支文化之间所具有的传承关系。

经过对比可以发现,位于泰山北侧济南地区的后李文化,应是鲁北地区北辛文化的主要来源,因而北辛文化中来自后李文化的因素比较多,而泗河流域一带的北辛文化,则与河南地区裴李岗文化的关系更密切一些。这种现象或许是泰山南北两侧地区,北辛文化出现较大差异的原因所在。

综上所述,位于泰山北侧济南地区的后李文化,是一种较北辛文化更早、更为原始的考古学文化遗存,应是鲁北地区北辛文化的来源之一。它们之间的联系和区别应视为同一文化谱系中、不同发展阶段上的两支考古学文化的联系和区别。具体而言,北辛文化应是承接后李文化或后李文化的某些因素而发展起来的^[6]。

二

大汶口文化是在北辛文化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考古学文化。因1959年首次发掘泰安大汶口遗址而得名^[7]。该文化的分布范围比较广泛,主要位于黄河下游的山东地区,东自胶东半岛,西到河南中部,北到辽东半岛南端,南达江苏北部和安徽省的北部地区。据不完全统计,仅在山东地区就发现大汶口文化遗址500余处。经¹⁴C进行年代测定,大汶口文化的相对年代大多数落在距今6100年~4600年,学术界一般将其划分为早、中、晚三个大的发展阶段。早期阶段与北辛文化晚期相连接,距今为6100年~5500年,中期阶段距今为5500年~5000年,晚期阶段与山东龙山文化早期衔接,年代距今为5000年~4600年。

在济南地区,大汶口文化遗址的数量与北辛文化时期比较,有了明显增加,主要有章丘焦家、董东村、王官、季官庄、邢亭山、乐盘和西河等遗址^[8]。这些遗址面积大,文化堆积厚,延续时间长,文化内涵丰富。除季官庄遗址外,其他6处遗址都进行了小规模试掘。

焦家遗址位于章丘市区西北约20千米的焦家村西北约800米处。遗址南北长600米,东西宽约400米,总面积可达24万平方米。遗址中心部位较高,四周略为平坦,20世纪90年代被山东省政府公布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0世纪90年代初期,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遗址进行了小规模试掘^[9],发现大汶口文化墓葬6座。这批墓葬均为土坑竖穴,有生土二层台,方向在110°左右,死者头向朝东,面向上,仰身直肢。有2座墓葬发现棺灰的痕迹。4座墓葬放置有随葬品,其部位均放置在二层台之上,其中1座墓葬放在死者头部,3座墓葬置其脚端;随葬品种类以陶器为主,蚌器次之,未见石器,仅1座墓葬发现随葬有玉环。

陶器以泥质和夹砂红陶或褐陶为主,黑陶次之,少量泥质灰陶和细泥磨光黑陶。制作工艺多为轮制。器表装饰主要为素面,压窝环带纹较多见,此种纹饰多见于折腹鼎或罐的折线处。器物组合有折腹鼎、折腹罐、喇叭形圈足深盘豆、直口筒形杯、直腹罐形鼎、空心浅盘豆、圆腹壶、黑陶高柄杯以及折腹鼎和折腹罐等。其中鼎、豆、罐是其主要器物组合。生产工具发现数量较少,主要是刀和镰等。

近年来,当地文物主管部门多次组织业务人员对遗址进行了考古调查和清理工作^[10]。收集到大汶口文化遗物500多件,其中陶器260多件,器物组合主要有鬲、鼎、罐、壶、背壶、尊、钵、单耳杯、器盖、高柄杯、豆、背壶、纺轮以及陶猪、陶狗等。鼎多为夹砂红陶,侈口,卷沿,折腹或鼓腹,小平底,凿形足。鬲均为夹砂陶,分为红陶和白陶两种,长流上翘,束颈,扁圆腹,下腹分裆,乳状袋足,索状鬲。罐多为夹砂陶,也有一定数量的泥质陶,陶色有灰、红褐、灰褐和黑几种;器形侈口、束颈、鼓腹、小平底,有的颈部安有对称小耳。背壶多为泥质陶,陶色有红、

灰和灰褐等；器形圆唇，侈口，高领，腹一侧圆鼓，另一侧较平，腹一侧按鸟喙形突纽，肩部安两个环形耳。引人注目的是2件陶猪，均为泥质红褐陶，其中1件嘴巴微张，翘鼻，无眼，耳朵下垂，胖体，下有2行6只乳，腹、臀尾残缺；另1件嘴巴紧闭，鼻子上翘，无眼，耳朵向后摆，细颈，高脊，圆腹，尖臀，腿和尾巴残缺。陶狗为泥质黑陶，口微张开，大眼睛，耳朵下垂，翘尾残缺，腹底阳物裸出。猪、狗等动物陶塑艺术品的发现，为我国陶塑艺术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

玉器48件，多为白玉、淡绿玉和墨绿玉。主要是一些生产工具、装饰品以及部分礼仪用品，其中有铲、斧、镑、璧、环、管、璜、璇玑、坠、龙形玉饰和指环等。

玉铲多扁平长方形或梯形，平顶、刃部微弧，通体磨光，上面穿单孔或二孔，最大的通长24、宽10厘米。玉斧呈梯形，上窄下宽，平顶，形体扁平，体中上部对钻一孔，刃部有使用痕迹，制作规整。璇玑呈圆环形，周边向外凸出五个角形，中间一孔。旧说此器为观测天文的，有人认为是一种特殊用途的礼仪用器，也有的认为是玉环的变种，属于崇拜自然神灵的礼器。实际上璇玑是一种片状璧形器，是一种异形璧。龙形玉饰质呈白色。整体弧形，口部及下颌部、颈部有3个透雕孔，须、鳞为浅浮雕，造型和雕工均很精致。这件龙形玉饰在山东史前文化中为首次发现，是研究中国龙起源的重要实物资料，因而具有重要的学术研究价值。

石器多达220余件，器型主要有铲、斧、镑、镰、璧、钏、镯、指环、环、坠、纺轮、球等。质料多为花岗岩，也有少量砂岩和石英岩。按用途可分为生产工具、生活用具、加工工具和装饰品等类。其中铲、斧、镑等与玉器同类器物形制相同。镰为直面刃，弧形背。镯呈扁环状，内缘较直，外缘尖或圆。骨器发现较多，主要有针、匕、锥、镞、钩、坠、饼、簪、管、板等。角器仅有匕、锥和锄。蚌器有镯、指环、环、齿状刻花饰、坠等。

1985年10月，北京大学考古实习队曾对邢亭山遗址进行小规模试掘，发掘面积80平方米。遗迹主要发现有大汶口文化的灰坑，遗物出土有鬲形足鼎、平底盆、篮纹罐和彩陶钵等陶器^[11]。次年9月，北京大学考古实习队又对乐盘遗址进行试掘。发掘面积约150平方米，发现大汶口文化5个灰坑。出土陶器有鬲形足篮纹鼎、平底盆、彩陶钵、三足盆、小口壶等^[12]。20世纪90年代，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王官遗址进行过小规模试掘，发掘面积50多平方米。遗址文化层较厚，时代主要为大汶口文化时期，还发现早于大汶口文化时期的地层堆积和文化遗物。出土遗物以陶器为主，器物组合有钵、罐、鼎等，器表装饰多为素面，有纹饰者较少；骨器仅发现骨锥和骨针等^[13]。

为进一步了解文化内涵，解决以城子崖遗址为中心的文化小区的分布范围问题，济南市文化局文物管理处与章丘市博物馆对董东村遗址进行过多次调查。1990年10月至12月，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还对该遗址进行了调查、钻探和试掘^[14]。发掘面积较小，仅有45平方米。清理的遗迹主要有灰坑和灰沟。出土的遗物主要有陶器、石器和蚌器等。陶器以泥质陶为主，夹砂陶次之；陶色以红陶为主，还有褐陶和灰陶。纹饰

仅在鼎的腹部发现有方格纹、三角状压印纹、附加堆纹、压点纹等;鼎足外侧饰有泥突,并发现有红色、白色相间的彩绘陶片。夹砂陶器火候较高,泥质陶器火候较低。陶器制作规整,陶胎均匀,有的表面经过磨光处理。器物组合主要有鼎、罐、盆、钵、豆、杯、瓶、器盖、纺轮等。石器多数经过磨制而成,有的局部打制。器类有斧、铲、凿、环、纺轮等。蚌器仅发现1件蚌镰。1991年在西河遗址发掘中,还发现了大汶口文化中期墓葬打破后李文化地层的考古资料。

上述6处大汶口文化遗址,发掘面积虽然比较小,遗迹遗物亦不丰富,但对于探讨济南地区大汶口文化的面貌特征、年代分期、地方类型、聚落形态以及与周围地区大汶口文化的关系等学术课题提供了重要实物资料。尤其像焦家这样的遗址作为中心聚落,在当时可能是济南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的一个中心,无论在财富上还是在社会地位上都比其他聚落为高。张学海先生曾认为焦家遗址可能是一座城^[15]。特别是遗址中出土的大批玉器,这在其他大汶口文化遗址中是不多见的。大量玉器的发现,是该地区迈向文明时代的特殊指示物之一,成为中国文明社会的一个显著特点,同时对我国玉器文化产生深远的历史影响^[16]。正是从这一时期起,玉已被赋予社会意义,被人格化了。玉器的社会功能已超越一般装饰品,附加上社会意识,成为统治者或上层人物“德”的象征。没有社会分工,生产不出玉器,没有社会分化,也不需要礼器性的玉器^[17]。所以说,焦家遗址如此高规格的中心聚落与其周围地区的一些普通聚落比较,存在着经济上、政治上的不平等以及某种程度上的主从关系。这种不平等或主从关系,当是中国古代由原始社会迈向文明时代的一条必经之路。从生产力发展水平以及诸多文明因素考察,它们可能已经率先进入了文明时代,并建立了国家^[18]。

关于大汶口文化的年代问题,在济南地区,由于没有进行¹⁴C年代测定数据,所以只能依据遗址中出土的陶器来进行大致的推断,时代最早的是章丘董东村遗址,出土的陶器与兖州王因遗址的同类器物相似^[19],具有大汶口文化早期阶段的一些文化特征,其相对年代大致距今6100年。大汶口文化中期阶段,当属章丘焦家遗址以及西河遗址的大汶口文化遗存,出土的陶鬲、鼎、背壶、单把杯、薄胎镂空高柄杯和尊形杯等,同邹县野店^[20]、胶县三里河^[21]、广饶五村^[22]、傅家遗址^[23]中的大汶口文化中期阶段的器物相类同。因此,焦家、西河遗址大汶口文化的年代,应属于大汶口文化中期偏晚阶段,相对年代大致距今5000年。至于章丘邢亭山、乐盘等遗址的年代,当属于大汶口文化晚期阶段,相对年代大致距今4600年。

由此看来,该地区大汶口文化延续时间相当长,从早期一直延续到晚期阶段,基本是延绵不断连续发展的,中间链条并不存在大的缺环。相对年代大约从距今6100年一直发展到距今4600年前后,延续时间长达一千多年。其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得到不同程度的提高,早期阶段的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已经达到了比较高的程度,中晚期以后又有了飞速发展,白陶器、薄胎黑陶器、玉器、象牙器、镶嵌工艺、纺织业、酿酒业以及快轮制陶技术等原始手工业,都取得引人注目的成就,在全国史前文化中一直

居于领先地位,为中华民族古代文明的起源、形成与发展等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

在如此漫长的历史进程当中,人类的生存和繁衍,社会的发展与繁荣,自始至终离不开自然环境,都是在特定的环境背景下开展各种相关活动的。大汶口文化早期阶段,气候、地貌、自然景观与今日有别,气候温暖湿润,降水较目前为多。到了大汶口文化中、晚期阶段,气温较早期阶段略有下降,气候变得温凉、干燥,降水明显减少,但非常适合农业耕作和野生植物的栽培,也更加适宜古代人类的生存与发展^[24]。所以,大汶口文化中晚期的济南地区,人类活动范围较后李文化时期有所拓展,聚落遗址变大,居住时间稳定而持久,聚落已经成为人们繁衍生息、世代相聚的共同体。此时,人口越来越多,已经遍及济南地区各个角落,社会经济有了较大发展,先民的生产生活得到一定提高,人类活动空间进一步扩大。

三

可以看出,在济南地区,北辛文化、大汶口文化时期,人们从事以农业生产为主、家畜饲养为副的经济生活,各种手工业制作得到全面的发展。

大量考古资料说明,北辛文化、大汶口文化早期,尚处在氏族公有制社会阶段,大致处于母系氏族社会的末期,正在向父系氏族社会的过渡阶段,其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并不是很高,贫富分化现象并不严重。多人合葬墓的出现,可能反映着氏族成员之间的血缘纽带还相当牢固。到了大汶口文化的早期偏晚阶段,由于社会生产力的不断提高,生产规模有所扩大,农业、手工业的进一步分工,使社会财富不断增多,除生活所必需外,产品开始出现一定剩余,这种现象,就为私人占有他人劳动产品提供了条件,社会上一些有特殊身份的人,利用手中的权力,占有社会产品,以致使社会上产生了初步的贫富差别和社会地位的分化,社会已经由大体平等过渡到初步不平等阶段。所以说,大约在距今6000年至5500年,海岱地区各种文明因素得到了初步的发展,是中国古代社会文明诸因素的孕育期^[25]。大汶口文化中期阶段,随着社会生产力水平的不断提高,农业、家畜饲养业的持续发展,制陶业、制石(玉)业、制骨业以及雕刻、镶嵌和纺织业等各种手工业,已经脱离农业,成为独立的生产部门,贫富分化已经十分明显,私有制已经开始形成,社会形态已经进入到父系氏族社会发展阶段。特别是到晚期阶段,在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社会结构与经济形态等方面均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贫富两极分化,少数富有者积累了大量财富,而多数贫穷者则一无所有,在氏族内部产生贫者与富者的严重对立。由此促使私有制、社会分层与分化现象的产生,金字塔式的社会结构正在逐渐形成。同时文字的发明、城址的产生、使用殉人现象的出现等,标志着中华民族已经处在文明时代的前夜,古代文明的曙光已经在中国东方冉冉升起,人们行将步入文明社会的门槛^[26]。

注 释

-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山东队等:《山东滕县北辛遗址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84年第2期。
- [2] 蒋宝庚:《济南西郊发现古文化遗址》,《考古》1981年第1期。
- [3] 燕生东、蓝秋霞、王英:《海岱地区新石器文化又出新资料》,《中国文物报》2000年4月26日第一版。燕生东、曹大志、蓝秋霞:《长清张官遗址发掘的主要收获》,《青年考古学家》总第二十期。
- [4] 吴汝祚:《北辛文化》,《中国原始文化论集》,文物出版社,1989年。
- [5] 栾丰实:《海岱地区考古研究》,《北辛文化研究》,山东大学出版社,1997年。
- [6] 王永波:《关于后李文化的谱系问题——兼论北辛文化的内涵和分期》,《青果集——吉林大学考古专业成立二十周年考古论文集》,知识出版社,1993年。
- [7] 山东省文物管理处、济南市博物馆:《大汶口》,文物出版社,1974年。
- [8] 济南市文化局文物处、章丘县博物馆:《山东章丘县西部原始文化遗址调查》,《海岱考古》第一辑,山东大学出版社,1989年。
- [9] 李学训:《章丘焦家新石器时代至商周遗址》,《中国考古学年鉴(1991)》,文物出版社,1992年。
- [10] 章丘市博物馆:《山东章丘焦家遗址调查》,《考古》1998年第6期。
- [11] 严文明:《章丘县邢亭山大汶口文化至商代遗址》,《中国考古学年鉴(1986)》,文物出版社,1988年。
- [12] 严文明:《章丘县乐盘大汶口文化至商代遗址》,《中国考古学年鉴(1986)》,文物出版社,1988年。
- [13] 李玉亭:《章丘县王官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国考古学年鉴(1991)》,文物出版社,1992年。
- [14] 章丘市博物馆:《山东章丘县董东村遗址试掘简报》,《考古》2002年第7期。
- [15] 张学海:《城子崖与中国文明》,《纪念城子崖遗址发掘60周年国际学术讨论会文集》,齐鲁书社,1993年。
- [16] 任式楠:《中国史前玉器类型初析》,《中国考古学论丛——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建所四十年纪念》,科学出版社,1993年。
- [17] 苏秉琦:《中国文明起源新探》,三联书店,1999年。
- [18] 何德亮:《从大汶口文化看古代文明的发展过程》,《古代文明研究》第1辑,文物出版社,2005年。
- [19]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山东队等:《山东兖州王因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79年第1期;《山东王因》,科学出版社,2000年。
- [20] 山东省博物馆:《邹县野店》,文物出版社,1985年。

- [21]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胶县三里河》，文物出版社，1983年。
- [22] 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广饶县五村遗址发掘报告》，《海岱考古》第二辑，山东大学出版社，1989年。
- [23] 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山东广饶县傅家遗址的发掘》，《考古》2002年第9期。
- [24] 何德亮：《山东新石器时代的自然环境》，《环境考古研究》第三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
- [25] 严文明：《文明研究的回顾与思考》，《文物》1999年第10期。
- [26] 何德亮：《大汶口遗址——东方文明的曙光》，《史前研究》，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

王权与族权的博弈

——以商周时期宫殿宗庙建筑为中心

李 栋

(山东博物馆)

摘要：商周时期的政治体制特点是学术界探讨的热点问题之一，众多学者在此问题上也有很大的分歧。以往的研究主要集中于历史学的领域，在文献资料并不充分的情况下，考古资料应该体现更加重要的价值。作为统治阶层进行活动的主要场所的宫殿与宗庙建筑，是商周时期社会结构和政治体制特点的现实体现，对商周宫庙建筑的考察可以动态地反映出商周时期王权与族权、神权的关系。本文首先分析了以往学者对商周时期政治体制特点的主要观点，进而对考古发现的商周时期的大型建筑遗迹作了考察，分析了这些建筑的性质，然后从建筑的布局规划和营建技术的角度阐述了商周时期王权逐渐加强、族权和神权地位下降并最终被王权控制的博弈过程。

关键词：商周时期 王权 族权 宫殿 宗庙

中国的史前社会是以氏族关系为纽带的，这一点已经被众多的考古发现所证明，也得到了学术界的认可。而与史前时代相衔接的夏商周时期的国家政治体制，目前学术界还存在很多争论。对商周社会的研究与复原，考古学的材料是不可忽视的重要依据。作为统治阶层进行活动的主要场所的宫殿与宗庙建筑，在以往对商周时期政治体制和社会特点的研究中并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本文就以对夏商周时期的宫殿宗庙建筑的分析和考察为切入点，对该阶段的政治体制及其变化作一初步的论述。

一、关于商周时期政治体制的分歧

前21世纪，夏朝的建立既标志着史前时代的结束，也宣告了奴隶制时代的到来。作为继原始时代之后的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代的国家制度较多地保留了史前社会的制度，人们按照血缘关系组织在一起，部落的首领对其部落内的民众享有绝对的控制权。夏的先王禹因治理洪水有功而被确定为部落首领的继承人，而大禹也在治水过程中发展壮大了自己的实力，成为部落的核心，他利用治理洪水的功绩，得到酋长的身份，建立自己的威信，逐渐地控制了部落的一切大权。大禹成为部落首领后，率领着

众多的邦国君长，进行了讨伐共工氏和三苗氏的战争，禹的儿子启也曾率兵攻打反对自己的伯益和有扈氏。无论是共工氏、三苗集团，还是有扈氏，其实都是以血缘关系组织在一起的部落。夏朝建立之后不断地对国家机器进行完善，设立职官、建立军队等，但是夏朝的政治制度不可能和史前社会的氏族纽带割裂开来，夏王其实就是最大的部落首领，依靠血缘关系对其部落内的成员进行统治和控制。由于夏朝的文献记载缺乏，目前学术界对夏朝的政治体制较少进行探讨，而对夏朝之后的商朝关注较多。

在中国历史上，商代是以敬鬼事神而著称的，《礼记·表记》就记载：“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自20世纪30年代以来，认为殷商是神权政治时代的观点就颇为流行，直到今天这种观点仍然不乏支持者。如李光霁认为在商代的政治体制中，神权占有突出的地位，神权不但大于王权，也大于王权加族权，族权对王权起着一定的制约作用，只有在殷商后期，王权才有所加强^[1]。王奇伟亦认为商代脱离氏族社会未远，专制王权尚未得以确立，神权在很大程度上凌驾于王权之上，所以商代政治表现出浓厚的神权政治的色彩^[2]。王晖认为商代是一个以神为本的神权统治时代，事奉鬼神是商王室的首要任务，甲骨占卜是沟通鬼神与商王关系的手段，巫祝贞人是沟通鬼神与商王的神人，构成了神权至上的时代特色^[3]。这些观点在论述时都无一例外地把甲骨文的大量出现作为主要依据，商代的甲骨文除极少数为商王室记事之用外，其余都是商人占卜鬼神的结果。当然这种观点从来都不乏反对的声音。如孙晓春就认为王权专制是商代以及周代的基本政治特点，中国古代没有经历过神权国家的阶段，商周时期没有出现严格意义上的宗教，不具备神权政治的宗教基础，宗教神权始终没有成为独立于专制王权的政治力量^[4]。彭邦炯先生认为商代神权是王权的附庸，是商王专制统治的工具，在国家事务中“王有最终决定权”^[5]。还有学者认为中国古代中央集权的君主专制制度在秦代确立之前已经经过了上千年的发展历程，商代已经初步建立了君主专制制度，商王权对中央政府和王畿内的贵族官僚享有生杀予夺的权力，而贵族官僚对王权却没有制约的权力^[6]。杨升南亦认为商代实行的是君主专制统治，作为国家政权象征的商王，在政治上及社会生活中都拥有极大的权力，神权是商王自我神化的结果，也是商王实施统治的手段^[7]。还有学者对“神权政治”一词的来源进行了考证，神权政治的四种类型与我国商代的史实并不相符，所以这一舶来术语并不能概括我国商代的政治体制特点^[8]。另外还有一些学者则注意到商代的政治体制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商代前期和后期的政治体制展现出不同的特点，实际上就是王权与族权和神权斗争的反映。如晁福林先生认为商代的王权与神权有一个斗争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王权由弱变强，而神权则由强而弱，到商代的最后两个王帝乙和帝辛时，王权控制了神权，取得了对神权斗争的胜利^[9]。李玲玲以《尚书·盘庚》中盘庚迁殷的记载为切入点，认为盘庚能顺利完成迁都大业，正是王权强化的表现，到商代后期时王权最终控制了神权^[10]。